

檔	106 /	保存年限
號	/ /	

景文科技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23154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99號
 傳真：02-82122599
 連絡人：許景華
 電子信箱：chhsuwing@just.edu.tw
 聯絡電話：02-82122000 分機 2581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景大賢通識字第10700007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十一屆「通識教育-傳統學術與當代人文精神」學術論文研討會徵稿須知
 (A09640000Q0000000_107Z02D00124_107D2000088-01.pdf)

主旨：本校舉辦第十一屆「通識教育-傳統學術與當代人文精神」學術論文研討會，謹向各校公開徵稿，敬請協助公告並轉知貴校教師踴躍賜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次研討會七大主題，歡迎貴校教師針對相關議題賜稿，文長以一萬五千字為限。

- (一)經典閱讀與當代人文精神
- (二)歷史素養與當代人文精神
- (三)哲學思考與當代人文精神
- (四)古今文學與當代人文精神
- (五)職涯倫理與當代人文精神
- (六)生命教育與當代人文精神
- (七)民主法治與當代人文精神

二、研討會辦理時間：107年5月25日(五)

三、論文截稿日期：107年3月30日(五)

四、論文發表通知日期：107年5月4日(五)

五、隨函檢附研討會徵稿須知，或至本校通識教育中心中心網頁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7.01.29



1070010894

<http://comedu.just.edu.tw/>參看相關公告。

六、聯絡人：許景華小姐，電話：(02)8212-2000分機2581傳真：(02)8212-2580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通識教育中心

本件擬刊登於本組網頁之「校外徵稿」項下，並彙整後e送全校教職員生公告週知。

如擬。

出版組
的明行政組員 陳侃倫

1070129 1527

出版組
組長 柯志平

0130
0934

代為決行

景文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第十一屆「通識教育——傳統學術與當代人文精神」學術論文研討會徵稿須知

壹、宗旨：

為響應教育部施政計畫：「人文教育革新先導型計畫」與「通識教育先導型計畫」，本中心特舉辦本屆「通識教育——傳統學術與當代人文精神」學術論文研討會，廣聚專家學者於一堂，針對「人文教育」整體環境實施「體檢」，冀能將通識教育與專業教育二者之關係重新定位，以達「創新教育，活力台灣」之理想。

貳、主題：

- 一、經典閱讀與當代人文精神
- 二、歷史素養與當代人文精神
- 三、哲學思考與當代人文精神
- 四、古今文學與當代人文精神
- 五、職涯倫理與當代人文精神
- 六、生命教育與當代人文精神
- 七、民主法治與當代人文精神

參、徵稿辦法：

- 一、徵稿對象：大專校院教師、博士班研究生暨畢業生。
- 二、論文摘要投稿須知：

(一)論文收件截止日期：107 年 3 月 20 日(五)，請將(徵稿報名表、同意書各壹份與論文全文含中英文論文摘要及關鍵詞貳份)與(論文全文含中英文論文摘要及關鍵詞)備齊，以 E-mail 或紙本掛號郵寄至 231-54 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 99 號景文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(郵戳為憑)，由本中心邀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審查。若有通知補件事宜而未能於期限內完成補件，視同放棄投稿。

三、論文格式：

- (一)論文題目字型為標楷體內文十八級置中。發表人姓名、服務機關單位的字型為標楷體內文十二級置中；有關論文註記性質文字及發表人資料，請以標楷體內文十二級字型置於第一條註腳之前。
- (二)1.中文摘要、英文摘要、關鍵詞、章節標題為新細明體內文十四級靠左對齊。
2.本文中文字型為新細明體內文十二級靠左對齊。

3. 引文為標楷體內文十二級。
4. 註腳為新細明體內文十級。
5. 外文及數字字型為 Times New Roman 內文十二級。

(三) 段落格式：

1. 行距為固定行高（行高 20pt）。
2. 每段第一行縮排 2 字元。
3. 所有標題與段落間一律不空行，但引文段的前、後各空一行。

（其餘論文格式：文史類論文格式如附件四，職涯倫理、生命教育與民主法治類請用 APA 格式。）

四、論文截稿日期：107 年 3 月 30 日(五)。

五、論文發表通知日期：107 年 5 月 4 日(五)前。

六、本屆研討會所發表、登載之論文，由作者自負文責。

七、本中心擁有研討會論文集最後登載權。

（徵稿報名表如附件三，論文研討會發表報名表如附件五）

肆、研討會時間及地點：

時間：107 年 5 月 25 日(五) 上午 9 點~下午 4 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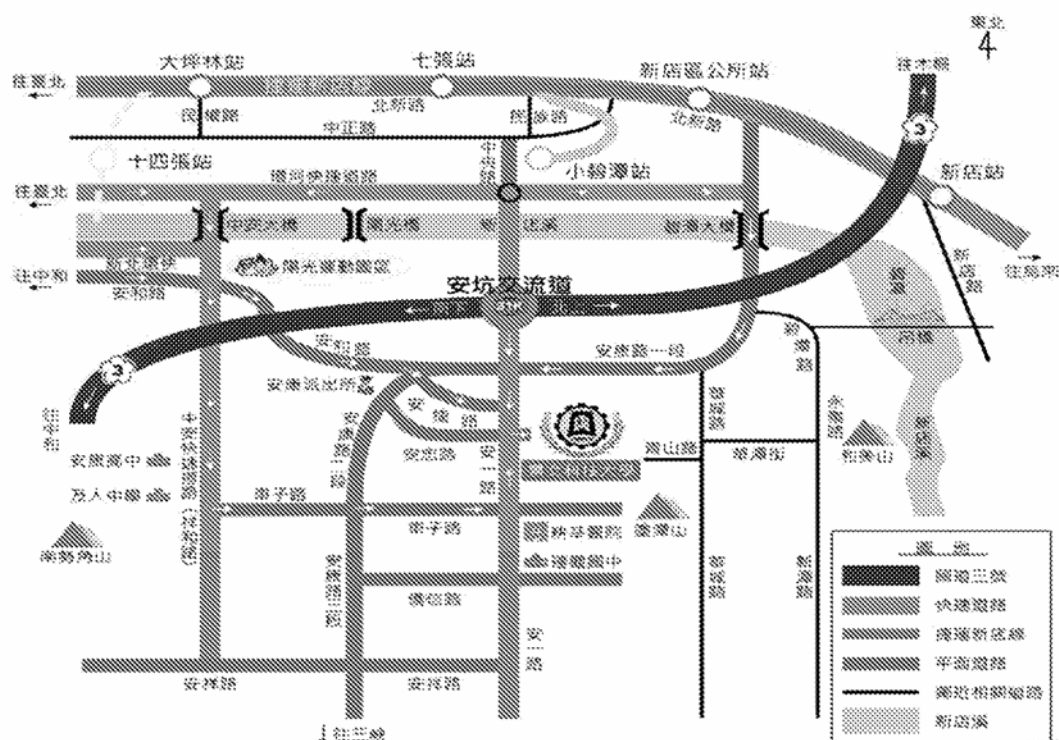
地點：景文科技大學行政大樓三樓大會議室

地址：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 99 號

伍、論文出版：

會議結束後，特約討論之與會論文，將由本中心正式集結出版並酌量寄送國家圖書館、全國各大專校院圖書館。

【附件一】交通資訊



◎搭乘捷運：

- ※新店線：「新店區公所站」轉乘新店客運線10或F701安康線直達本校。

◎搭乘公車：請在「安康派出所站」下車，步行至「安坑國小」對面轉乘本校接駁車來校。

- ※新店客運：線10(直達校門前)、F701、643、648、906、909、935、線7、線8、線15
線10及新北市新巴士F701安康線免費公車可直達景文科技大學校門前。
- ※臺北客運：624、779、線1、線7
- ※指南客運：897(直達校門前)、202、248、905、橋1、橋9
- ※大南客運：839
- ※學生專車：景文科大學生專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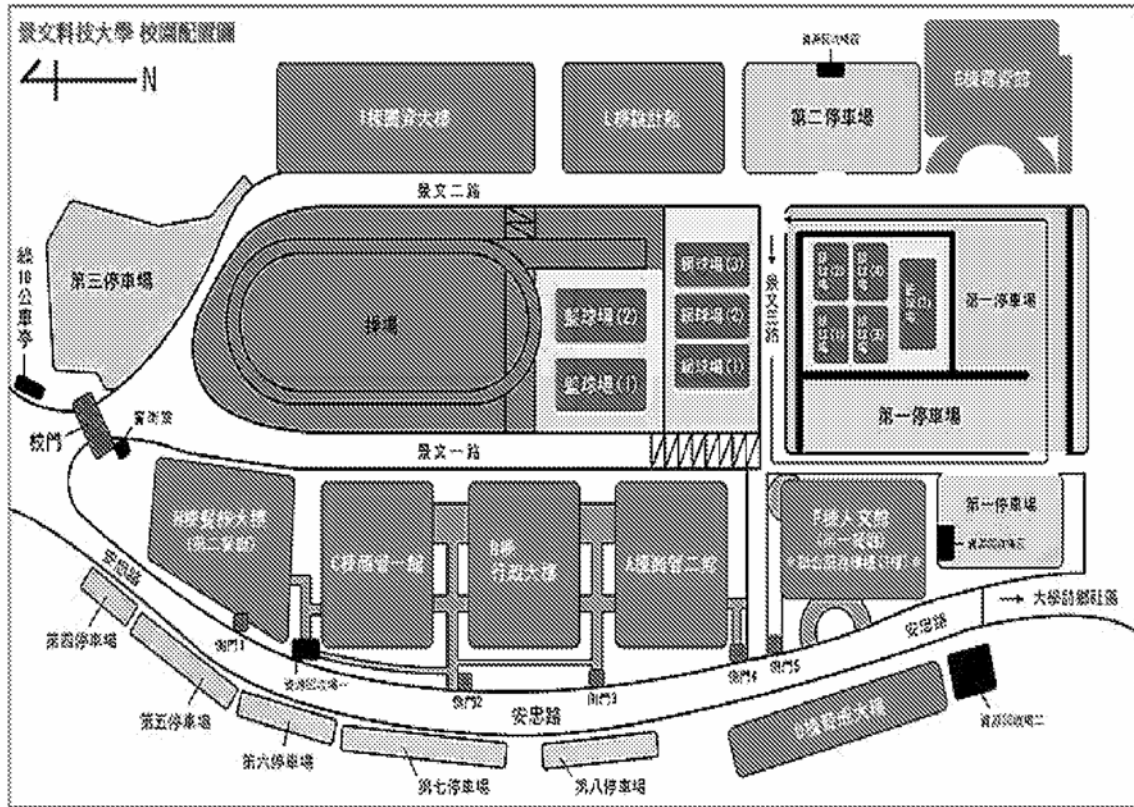
◎自行開車：

- ※【國道3號31K「安坑交流道」安坑出口】靠左側車道直行上高架橋銜接安一路，繼續行駛約3分鐘，遇安忠路左轉到達本校。
- ※【臺北市環河快速道路新店區出口直行】上中安大橋銜接中安快速道路（祥和路），繼續行駛約5分鐘，遇車子路左轉直行約300公尺，至安一路再左轉，遇安忠路右轉到達本校。
- ※【新北市新北環快新店區出口直行】遇安和路後接中安快速道路（祥和路）繼續行駛5分鐘，遇車子路左轉直行約300公尺，至安一路再左轉，遇安忠路右轉到達本校。
- ※【中永和南勢角方向】經景新街接新店區安和路直行接安捷路，至安一路再右轉，遇安忠路左轉到達本校。
- ※【三峽方向】經新店區安康路三段遇車子路右轉，至安一路左轉，遇安忠路右轉到達本校。

【附件二】

景文科技大學校區配置圖

會議地點：行政大樓三樓大會議室



【附件三】

106 學年度 景文科技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
第十一屆「通識教育—傳統學術與當代人文精神」
學術論文研討會徵稿報名表

論文題目	中文：		
	英文：		
作者資料	姓名	服務機關與單位 (就讀學校系別)	職稱 (年級)
第一作者			
合著者(第二、 第三、第四作者 依序而寫)			
聯絡作者	地 址：		
	E-mail：		
	電話 (O)	(H)	(M)
	傳真：		

聯絡人：「通識教育中心」許景華助教

電話：02-82122000 轉 2581

信箱：chhsuwing@just.edu.tw

【附件四】

第十一屆「通識教育——傳統學術與當代人文精神」

學術論文研討會論文格式

為便利編輯作業，謹訂撰稿格式如下：

- 一、來稿須未經發表及出版者（學位論文及已結集之研討會會後論文集視同已發表），論文每篇字數限一萬五千字以下。
- 二、來稿文白不拘，為方便刊印，請以電腦打字，並用「word」文書處理系統，以中文橫式書寫，中文字型大小為新細明體內文十二級，註腳十級，外文及數字字型為 Times New Roman 內文十二級。來稿請附 A4 列印稿貳份。
- 三、每篇論文均須包含前言、結論，無論長短，視為一節，中間各節請自擬小標題，各章節下使用符號請依壹、一、(一)、1、(1)、①……等序號表示。
- 四、獨立引文，每行低三格；若需特別引用之外文，也依中文方式處理。
- 五、書刊名、篇名之符號：
 - (一) 書名、期刊名、報紙名、劇本名為《》；論文篇名、詩篇名為〈〉，學位論文等未出版者請用「」。
 - (二) 書名篇名連用時，省略篇名號作《書名·篇名》，書名及篇名均用全稱。
 - (三) 單指一書中某篇文章時兩者並用，如《論語·學而》、《詩經·周南·關雎》。
 - (四) 西文書名採用斜體，如無法斜體處理時，請在書名下畫線；篇名則採用“ ”。
- 六、引文中之引文請用『』號。引文中句號(。)放在後引號之前，但逗號(,)請放在後引號之後。獨立引文每行均低三格，引文段的前、後各空一行。
- 七、文內數字之表示方法：
 - (一) 完整的數字請採用阿拉伯數字，如 12,350 冊；但千位以上整數之數字可以國字表示者，以國字表示之。如：二億三千萬。
 - (二) 不完整之餘數、約數請採用國字。如：參加人數二百餘人。
 - (三) 屆、次、項等請採用國字，如：第二屆、第五次、三項決議。
 - (四) 年、月、日，包括中國歷代年號，請採用阿拉伯數字，如：康熙 56 年，民國 88 年，西元 1999 年，3 月份等。
 - (五) 部、冊、卷、期等採用阿拉伯數字。
- 八、本論文集採隨文附註，註碼請以全篇作一計算單位，使用同一順序，放在註句或段落標點之右上角，標識號碼請用阿拉伯數字，標註方式如下例：子曰：「學而時習之，不亦說乎！」¹，每一條註解均須單獨成行。
- 九、文稿內引用文字之註釋應詳列出處於註文內，請勿放於行文中，包括：引述之著作者姓名、書名或篇名、卷期、起訖頁數、出版地、出版者、出版年等，其格式如下：
 - (一) 所引為著作者：

余英時，《歷史與思想》（台北：聯經出版社，1995.03），頁 5-12。

陳槃，《春秋晉楚兩國別紀》，《孔孟學報》第 3 期（1962.04），頁 180。
 - (二) 所引為譯文者：

黑格爾（Georg Hegel）著，賀自昭、王玖興譯，《精神現象學》（台北：里仁書局，1984 年），頁 54。
- 十、本研討會發表、登載之論文，作者自負文責。

【附件五】

106 學年度景文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
第十一屆「通識教育——傳統學術與當代人文精神」

學術論文研討會報名表

姓 名		性別	
服務機關與單位 (就讀學校)		職稱 (年級)	
聯絡電話	(O) (H) (M)		
E-MAIL			
聯絡地址			
午 餐	☐ 素食 ☐ 葷食 ☐ 不用餐		
聯絡人：「通識教育中心」許景華助教 電話：02-82122000 轉 2581 信箱：chhsuwing@just.edu.tw			